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秦工办字〔2021〕39号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度秦皇岛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戴河新区总工会，市属各系统、产业工会，直属基层工会：

现将《2021年度秦皇岛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守统计法律法规，坚持实事求是，按期高质量地完成工会统计年报调查工作任务，为推动工会工作发展提供准确的统计数据资料。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度秦皇岛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方案

为确保2021年度全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工作顺利开展，按照《河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度河北省工会统计年报调查方案>的通知》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调查目的

及时准确地掌握工会组织建设及工会各项工作的发展情况，全面更新工会组织基础信息数据库，为各级工会开展工作提供全面系统、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调查范围、对象和时间

（一）调查范围和对象

秦皇岛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对象是秦皇岛市所有的工会组织，包括基层工会组织和基层以上工会组织。

基层工会组织的调查范围是依照《中国工会章程》，在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中建立的基层工会委员会。包括单独基层工会和多个单位组建的联合基层工会，不包括已经破产、注销单位的基层工会组织。

基层以上工会组织的调查范围是层级在基层工会之上的所有工会组织。

（二）调查时点和时期

本次调查的标准时点为2021年9月30日。调查数据采集时间为2021年10月1日至10月24日，县区级总工会、市属各系统、产业工会汇总审核数据时间为10月25日至29日，各级工

会数据上报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9日。

三、调查方法

调查采用全面调查方法，由各级工会分别填报相应的统计调查表。2021年全市各级工会组织继续延用自2010年起编制核发的统计编码；破产、注销单位的原有编码应当废止，不再编为他用；未列入现有年报数据库或2020年调查时点以后新建的工会组织，依据《全国工会组织统计编码编制方案》核发新的统计编码。

按照全总统一安排，2021年河北省工会统计年报调查的数据处理统一采用由中华全国总工会提供的软件，正式填报网址为：https://ghtjnb.acftu.org。我省各级工会使用手机号+验证码、手机号+密码或微信扫码登录，其中微信扫码登录仅限于基层工会直报用户使用。

为方便各级单位录入数据、保证编码使用原则，2021年网络版软件中将预置2020年数据的封面信息及部分主要指标，供各单位录入调查表时参考使用。各级工会可将软件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层层反馈。

各级工会在布置工作时，要与工会各相关业务部门及时沟通，以真实反映工作实际情况为原则，将各项业务工作的新进展、新变化，准确体现到统计年报数据当中。具体包括：对现有记录中的新增指标进行补填；对现有数据中的错误进行更正；对单位已破产、注销等情况的数据，在封面相应指标中标记等。各级工会可结合本地区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相关数据，进一步核实、标记

已破产、注销单位工会，增补录入已建未入库工会。

四、调查表式和内容

本次统计年报调查的基本表式分《2021年度基层工会调查表》和《2021年度基层以上工会调查表》两种。调查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1）工会组织建设及民主管理工作；（2）工会干部协管和教育培训工作；（3）工会权益保障及集体合同工作；（4）工会法律工作；（5）工会劳动保护工作；（6）工会经济技术工作；（7）工会财务和经费审查工作；（8）工会宣传教育和职工文化体育工作；（9）工会社会联络工作；（10）工会网络工作；（11）工会国际交流工作等。

《2021年度基层以上工会调查表》中包括1份附表《工会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情况》，请县级及县级以上地方工会组织部门配合填报。附表数据应随其他数据一同上报。

本次统计年报调查，要求各填报单位将工会所在单位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作为必填项进行填报。对于确实没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可以根据原因分类填报相应代用码。

五、调查纪律和质量控制

（一）调查纪律

各级工会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关于提高工会统计调查数据质量的意见》《关于工会系统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规定（试行）》精神，杜绝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坚持为工会领导机关科

学决策提供真实、准确的数据支持。

各级工会统计调查人员要严格按照《统计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规开展工作，自觉抵制弄虚作假，不得私自对外提供、泄露调查数据及填报单位相关资料，或将其用于工会统计年报调查以外的目的。

各填报单位应当按照调查方案的要求，如实、按时填报调查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和迟报工会统计年报调查数据。

（二）质量控制

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统计年报调查工作，加强领导，责任到人，确保工会统计年报调查工作的顺利实施。全总将采取随机抽查等方式开展数据质量抽查。

工会统计工作所在部门和统计调查人员要严格控制数据质量，仔细核查因填报或数据录入错误造成的误差，责任单位要及时进行修正，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各级汇总单位应将年报汇总结果与上年度的相关数据进行认真比对，如有变化幅度较大的数据，必须核对、查找原因，对数据变动较大情况逐一说明原因，否则无法上报数据。

各级工会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调查数据在采集、存储、传输等过程中丢失、泄漏、被窃，确保各环节工作安全、可靠、顺畅开展。

六、调查组织实施

（一）全市统一领导

2021年全市工会统计年报调查工作由秦皇岛市总工会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提供的统一调查方案、调查表式、统计分类标准和数据处理标准组织开展。

（二）各级工会分级负责

各县区总工会、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戴河新区总工会，市属各系统、产业工会，直属基层工会按本调查方案的要求，逐级部署统计年报调查工作，自行组织统计人员进行网页端或微信端填报。

各县区总工会、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戴河新区总工会，市属各系统、产业工会按照工会组织隶属关系完善本地区本单位文件夹设置，并逐级加载更新统计人员手机号码。形成的数据汇总表应由本单位主要领导审定，在数据汇总表封页上签字、加盖公章后，上报市总办公室。统计人员要在业务部门的配合下填报，所填报数据必须经业务部门领导认可方可上报。

省总办公室对此次统计调查上报时点实行严格控制，在线软件自动锁定，系统自动锁定时点设为：2021年10月29日17:00。请各单位务必在此时点前，将数据库文件正式上报市总办公室（联系人：房倩，电话：3023187，zgh3030385@163.com，QQ群：347396022）。此后，市级及以下工会将无法进行数据上报、核改等操作。同时，市总已将工会统计工作纳入对各县区、系统的考核范畴，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过时不报数据的单位，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七、实施本方案的有关文件

依据《2021年度基层工会调查表》（见附件1）、《2021年度基层以上工会调查表》（见附件2）实施。

附件：1. 2021年度基层工会调查表

2. 2021年度基层以上工会调查表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9月16日印发